

不動產法律學分學程

必修 課程	民法物權	4 學分
	土地法規	2 學分
	土地登記實務	2 學分
	土地稅法規	2 學分
	信託法規	2 學分
	公平交易法	2 學分
	消費者保護法	2 學分
選修 課程	不動產經濟法規	2 學分
	土地利用法規	2 學分
	不動產估價理論與實務	2 學分
	不動產投資與市場分析	2 學分
	土地經濟學	2 學分
<p>修讀本學程者，應修滿必修課程 16 學分，選修課程至少 4 學分，合計修畢至少 20 學分，其中應有 6 學分以上不屬於原學系、所、組學位學程之科目。</p>		